

##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及股份增持计划的  
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1.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收到控股股东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泸天化集团”）通知，2024 年 3 月 1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以 12,665,637.73 元买入了 3,274,800 股公司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21%。

2. 本次增持前，泸天化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11,458,99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49%，泸天化集团的一致行动人泸州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发展”）持有公司股份 193,464,61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34%。

3. 泸天化集团拟自 2024 年 3 月 1 日（含本日）起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已买入的股份金额 1266.56 万元），增持价格上限不超过 5.80 元/股（含）。现将相关增持情况及后续增持计划公告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名称：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截至 2024 年 3 月 1 日收盘后，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14,733,793 股（含 2024 年 3 月 1 日增持股份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3.69%；泸天化集团一致行动人泸州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93,464,61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2.34%；泸天化集团一致行动

人四川泸天化精正技术检测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379,298.00 股，持股比例 0.02%；控股股东泸天化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05%。

（三）泸天化集团在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四）泸天化集团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 二、本次股份增持情况

2024 年 3 月 1 日，泸天化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以 12,665,637.73 元资金买入了 3,274,800 股泸天化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21%。泸天化的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买入前		买入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1,458,993	13.49%	214,733,793	13.69%
泸州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3,464,610	12.34%	193,464,610	12.34%
四川泸天化精正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379,298	0.02%	379,298	0.02%
合计	405,302,901	25.85%	408,577,701	26.05%

## 三、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支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维护资本市场和公司股价稳定，提振投资者信心。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已买入的股份金额 1266.56 万元）。

（三）本次增持计划拟增持价格不高于人民币 5.80 元/股（含），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

（四）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 2024 年 3 月 1 日起 6 个月内（含本日，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除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五）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

不限于集中竞价等)增持公司股份。

(六) 增持资金来源: 泸天化集团自有资金。

(七) 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 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八) 泸天化集团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并且将在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一)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 导致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二)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公司股价持续超出增持计划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或无法全部实施的风险。

###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一)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 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备查文件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持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日